臺灣綠色大學聯盟

第四屆第1次臨時理監事會議紀錄

時 間:民國110年2月25日(星期四)下午3時40分

地 點: 南華大學成均館 3 樓 C334 會議室

主 席:林理事長聰明

出席人員:第四屆理監事代表

出席人數:應出席 19 校(人),實際出席 18 校(人)

列席人員:秘書處工作人員

紀錄:林鈺棟

壹、主席致詞:(略)

貳、秘書處業務報告: (略)

參、提案討論(共一案)

案由一:第四屆(常務)理事及副理事長補選事宜。

說 明:

- 一、依據人民團體組織法第23條第1項第1款規定,各校會員代表可 代表學校參加理監事競選。惟當選之理監事,若因校內因素更換會 員代表,例如:原會員代表退休,則原代表將失去本聯盟理監事資 格。雖學校仍具會員資格與權利,但其理監事職位依法須由候補理 監事遞補。
- 二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蘇玉龍校長)因卸任故變更會員代表,依規定其 將失去副理事長、(常務)理事之資格。
- 三、依據本聯盟組織章程第17條: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五人,由理事互 選之。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,一人為副理事長。理 事長、副理事長及常務理事出缺時,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。
- 四、本次臨時會將先進行(常務)理事之補選,隨後進行副理事長之補選。
 - (一)(常務)理事之補選:由全體理事就非常務理事中,票選一人為 (常務)理事。
 - (二)**副理事長之補選**:由全體理事就理事長以外之四位(常務)理事中,票選一人為副理事長。
- 五、請(常務)監事擔任監票人,發票、唱票、計票人員則由秘書處工作

人員擔任。

六、選舉:主席宣佈停止辦理簽到、統計出席人數、開始發票、開始投票、停止投票、開啟票箱宣佈總投票數目、開始唱票、統計、宣佈結果。

七、本案通過後,依規定報內政部備查。

決 議:

一、主席指定選務人員:

监票:高雄醫學大學許智能總務長

發票: 南華大學賴英娟副處長、林鈺棟組員

唱票:南華大學林鈺棟組員 記票:南華大學何政州組長

二、常務理事補選之當選人:

1: 020 : 0 1::	
校名	朝陽科技大學
八九石	鄭道明校長
票數	7

常務理事補選之當選人:朝陽科技大學(代表:鄭道明校長)

三、副理事長補選之當選人:

校名	國立屏東科技大學
	戴昌賢校長
票數	7

副理事長補選之當選人:國立屏東科技大學(代表:戴昌賢校長)

四、選舉結果:

(一)常務理事補選

臺灣綠色大學聯盟 Taken et 第四屆(常務)理事補選選舉計票		
計票	編號	會員學校代表
	1	大同大學 (代表:何明果校長)
	2	大葉大學 (代表:梁卓中校長)
	3	中原大學 (代表:張光正校長)
	4	中國醫藥大學 (代表:洪明奇校長)
	5	東吳大學 (代表:潘維大校長)
	6	東海大學 (代表:王茂駿校長)
T	7	國立嘉義大學 (代表:艾群校長)
T	8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代表:吳正己校長)
	9	逢甲大學 (代表:李秉乾校長)
IF	10	朝陽科技大學 (代表:鄭道明校長)
LT	11	慈濟大學 (代表:劉怡均校長)

(二)副理事長補選

臺灣綠色大學聯盟 University University University University University 第四屆副理事長補選選舉計票		
計票	編號	會員學校代表
正丁	1	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(代表:戴昌賢校長)
正一	2	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(代表:楊能舒校長)
	3	國立成功大學 (代表:姚昭智總務長)
	4	朝陽科技大學 (代表:鄭道明校長)
	-	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(16:10)